

#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 
99號惠中樓7樓  
承辦人：科員 許伯丞  
電話：0422289111分機17304  
電子郵件：cheng090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401726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210000A\_114017264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115年（西元2026年）政府行政機關辦公  
日曆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114年6月13日院授人培字第11430248312號函辦  
理。

二、依「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」第8條規定略以，紀念日及節  
日之放假日逢例假日者，應予補假。復依行政院114年6月  
13日院授人培字第1143024631號函修正之「政府機關配合  
紀念日與節日補假及調整放假處理要點」第3點規定略以，  
紀念日及節日之放假日，逢星期六者於前一個上班日補  
假，逢星期日者於次一個上班日補假；但除夕及春節放假  
日逢例假日者，得於前一個或次一個上班日補假。

三、115年全年365日，總放假日數120日，其中連續假期情形如  
下：

(一)連續9日假期：除夕及春節（2月14日至2月22日），除夕  
前一日（2月15日，星期日）於初四（2月20日，星期





裝

訂

線

## 五) 補假。

### (二) 連續4日假期(計2個)：

- 1、兒童節(4月4日)適逢星期六，於4月3日(星期五)補假；清明節(4月5日)適逢星期日，於4月6日(星期一)補假。
- 2、中秋節(9月25日，星期五)與孔子誕辰紀念日/教師節(9月28日，星期一)，併同例假日形成4日連假。

### (三) 連續3日假期(計6個)：

- 1、和平紀念日(2月28日)適逢星期六，於2月27日(星期五)補假。
- 2、勞動節(5月1日，星期五)，併同例假日形成3日連假。
- 3、端午節(6月19日，星期五)，併同例假日形成3日連假。
- 4、國慶日(10月10日)適逢星期六，於10月9日(星期五)補假。
- 5、臺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(10月25日)適逢星期日，於10月26日(星期一)補假。
- 6、行憲紀念日(12月25日，星期五)，併同例假日形成3日連假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考訓科) 電子公文  
2025/06/18  
10:14:30  
交換